

收文編號：1060003739

議案編號：1060503071005400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(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)  
中華民國106年5月17日印發

院總第 887 號 政府提案第 15350 號之 2300

案由：經濟部函，為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決議，檢送中油公司「借調至其他機關人力清查及檢討」書面報告，請查照案。

經濟部函

受文者：立法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經授營字第 10620356350 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大院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，決議請中油公司就「借調至其他機關人力清查及檢討」提出書面報告一案，業已備妥如附件，請察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大院 105 年 12 月 30 日第 9 屆第 2 會期第 17 次會議通過之「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（修正本）」辦理。
- 二、中油公司決議事項第 29 項全文：「查中油公司截至 104 年 8 月底止借調至其他機關員額共計 6 人，借調機關以主管機關經濟部為主。依照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第 4 點規定：『各機關均應一人一職，除法令另有規定外，須合於左列情形之一者，始得借調或兼職：(一)專業性、科技性、稀少性職務，本機關無適當人員可資充任，而外補亦有困難者。(二)辦理有關機關委託或委辦之定期事務者。(三)辦理季節性或臨時性之工作者。(四)因援外或對外工作所需者。……』惟借調之人員除協助借調機關辦理公共工程防災查核業務外，尚有擔任經濟部國會聯絡人、文書處理及人民陳情等業務，顯與規範要

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14 次會議議案關係文書

點未相符合。爰要求中油公司於 1 個月內清查借調人員，並將與規定不符或無必要繼續借調者儘速歸建。」。

三、檢奉「台灣中油公司借調至其他機關人力清查及檢討書面報告」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立法院

副本：經濟部會計處、經濟部國會聯絡組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（均含附件）

經濟部主管 105 年度營業預算書面報告

台灣中油公司  
借調至其他機關人力清查及檢討  
書面報告

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  
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

## 壹、案由

依據大院 105 年 12 月 30 日第九屆第 2 會期第 17 次會議通過之「中華民國 105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審查總報告」決議 29：「查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4 年 8 月底止借調至其他機關員額共計 6 人，借調機關以主管機關經濟部為主。依照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第 4 點規定：『各機關均應一人一職，除法令另有規定外，須合於左列情形之一者，始得借調或兼職：(一)專業性、科技性、稀少性職務，本機關無適當人員可資充任，而外補亦有困難者。(二)辦理有關機關委託或委辦之定期事務者。(三)辦理季節性或臨時性之工作者。(四)因援外或對外工作所需者。……』惟借調之人員除協助借調機關辦理公共工程防災查核業務外，尚有擔任經濟部國會聯絡人、文書處理及人民陳情等業務，顯與規範要點未相符合。爰要求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於 1 個月內清查借調人員，並將與規定不符或無必要繼續借調者儘速歸建。」，謹提出「台灣中油公司借調至其他機關人力清查及檢討書面報告」。

## 貳、說明

中油公司依「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」等相關規定辦理借調事宜，截至 106 年 2 月底借調至其他機關人員共計 5 人，借調機關以主管機關為主（包含經濟

部2人及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3人)，均係以符合借調資格配合上級機關業務需要辦理，借調原因消失或借調期滿均立即歸建。前述人員借調情形及檢討結果，說明如下：

| 編號 | 姓名  | 單位    | 職稱      | 借調機關       | 工作內容  | 檢討說明   |
|----|-----|-------|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|--|
| 1  | 許珠滿 | 工業關係處 | 工業關係管理員 | 經濟部國會聯絡組   | 協助經濟部國會聯絡組處理立法院相關委員會、黨團協商會議中有關該部業務之聯繫及處理立委囑託事項。 | 經濟部國會聯絡組負責該部與國會相關聯繫工作，其為任務編組，無固定組織編制內可選用人員，由於人力短缺、外補亦有困難，爰需許員協助辦理相關工作。 |
| 2  | 王志凱 | 採購處   | 採購師     | 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  | 受理台糖公司及行政機關廠商異議及檢舉案件，並辦理書面稽核案件之業務。              | 經濟部採購稽核小組為任務性編組，因稽核小組現行運作，尚難以專任人員替代，亦無法以外補人員充任，爰需王員協辦相關採購稽核工作。         |
| 3  | 陳聖文 | 探採事業部 | 工程師     | 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 | 協助辦理中油公司探勘及礦區取得業務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配合政府組織改造，國營會人力出缺不補，國營會因審查國外探油工作計畫、執行勞安檢查結果通知及說明等相關業務需要，爰需陳員協助辦理相關業務。   |
| 4  | 劉庭宇 | 總工程師事 | 工程師     | 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 | 經濟部所屬機關(構)工程查核、路平專案、管線協調等業務。                    | 國營會辦理經濟部公共建設推動會報業務，整合各單位工程施工查核及全民督工等工程管理業務，爰需劉員之專才協助相關工作。              |
| 5  | 陳聰慶 | 工業關   | 管理師     | 經濟部國營事     | 辦理國營會及經濟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配合政府組織改造，國   |

| 編號 | 姓名 | 單位 | 職稱 | 借調機關 | 工作內容                     | 檢討說明   |
|----|----|----|----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   |    | 係處 |    | 業委員會 | 所屬國營事業國會、新聞聯繫及人民陳情案件之處理。 | 營會辦理與事業相關之國會、新聞聯繫及人民陳情案件處理之科長職位出缺不補，惟組改前該項業務仍需持續推動，爰需陳員協助辦理業務。 |

### 參、結語

中油公司借調 5 人中，陳聰慶、劉庭宇與許珠滿借調期限至 107 年，其餘 2 人借調期限均至 106 年，該等人員借調期滿及嗣後該公司人員之借調仍均依「行政院限制所屬公務人員借調及兼職要點」之規定辦理。